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

台建设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

代理机构：旭宸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

台建设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

代理机构： 旭宸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16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21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27 -
目 录	- 28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9 -
（一）投标函	- 29 -
（二）投标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 30 -
二、报价明细表	- 31 -
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32 -
（一）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	- 32 -
（二）授权委托书	- 33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	- 34 -
五、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计划	- 35 -
六、承诺书	- 36 -
6.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36 -
6.2 中标服务费缴纳承诺书	- 37 -
6.3 供应商承诺函	- 38 -
七、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 39 -
八、其他要求	- 40 -
九、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 41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41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 42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43 -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台建设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台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网上邮箱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01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2023-12-3
- 2、项目名称：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500985.80元
最高限价：500985.8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2023-12-3-1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500985.80	500985.80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南阳市职教园区为落实“13710”工作制度，建设全流程“线上督查”平台。（详细内容见磋商文件）

5.2 质量标准：符合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 服务期限：一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负责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以实际注册时间为准）；

3.3、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

3.6、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供应商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上邮箱

3、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1)企业营业执照；

2)法人委托书、法人（或负责人）及委托人身份证；

3)财务、纳税、社保证明材料；

4)信用查询；

5)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接收电子磋商文件的邮箱；

注：以上资料须将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以 PDF 格式打包发送至(948775211@qq.com)邮箱内，代理机构对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01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六、公告发布媒介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

地 址：南阳市鸭河工区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166377661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旭宸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大道恒大帝景 31 号楼

联系人：李锋

联系方式：0377-83868981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锋

联系方式：0377-8386898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 地址：南阳市鸭河工区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16637766112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旭宸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大道恒大帝景 31 号楼 联系人：李锋 联系方式：0377-83868981
3	项目名称及项目 编号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2023-12-3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招标范围	（详见第六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7	服务期限及交 付时间	服务期限：一年；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交付使用
8	质量要求	符合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9	*合格供应商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10	是否接受联合 体投标	不接受
1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分包	中标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依任何形式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5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6	*签字或盖章要求	单位章应为供应商公章，其它如“投标专用章”无效；要求“签字”的地方必须“手写签字”，用“签字章”代替无效。 投标文件其它内容签字或盖章要求按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格式执行。
17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壹份； 注：电子版（U盘）要求（此U盘包含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文件为PDF版，并能正常使用）。电子版单独密封
18	装订、密封要求、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A4纸、打印（印刷）、清晰、工整、美观，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在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密封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封口处必须使用封条，并在封条上盖公章；电子版响应文件的封口处必须使用封条单独信封包封，并在封条上盖公章。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人的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包开口处应以密封条密封，并加盖公章）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01月03日09时30分
20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南阳市张衡路方圆酒店二楼会议室
21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23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质量及

		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 开标结束。
24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部门组建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5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3</u> 人；
26	履约担保	不缴纳
2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28	*服务费	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计取，由成交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9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500985.80元。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30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投标邀请函）、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1	付款办法	由双方签订协议时协商。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13710”督办平台建设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2. 定义

-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 招标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 2.3 合格供应商
详见申请人资格要求
- 2.4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 2.6 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 2.8 货物伴随服务：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承担的技术服务、技术协助、校准及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踏勘现场

- 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 4.2 供应商踏勘现场的费用自理。
- 4.3 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4.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5 磋商预备会（不适用于本项目）

- 5.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 5.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5.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6.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6.3 复印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未按规定签署的响应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如有需要澄清、疑问的，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五天前以书面方式（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磋商文件完全认可。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将视情况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至所有供应商。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 8.1 在磋商文件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五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 8.2 在磋商文件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不足五日时，若采购人认为澄清或修改内容会影响到响应文件的编制，投标截止日期将酌情顺延。
- 8.3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并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致使澄清、修改内容无法按时送达，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8.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在收到上述通知三日内不回复，即视为对修改内容无异议。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投标语言

9.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0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10.1 除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11.2 响应文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12 投标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按磋商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3 投标报价

13.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投标价应包括供应商完成本合同段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工作量及后续服务全部费用，并保证通过当地相关部门报建审查及验收及其他相关全部费用。

13.2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3.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报价不能保证一定中标。

13.4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供应商应按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报价投标，其报价应作废标处理。

14 投标货币

14.1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5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5.1 依据“申请人资格要求”中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6 磋商有效期

16.1 响应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响应文件。
- 17.2 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当从招标代理机构直接获得，根据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8 投标截止期

- 18.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 18.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9.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 19.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 19.3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 20.1 招标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1 评标工作

- 2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下称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为3人以上单数，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按相关规定从相关专家库中依法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1.2 评标工作由磋商小组主持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依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3名中标候选人。

22 响应文件的初审

- 22.1 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2.2 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2.3 实质偏离和保留是指对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采购人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22.4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 22.5 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 22.6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 22.7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2.8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磋商小组初审后按无效响应文件不再进行评审：
- (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签字、盖章的；
 -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4)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控制价；
 - (5) 货物或工程或服务交付使用时间、付款方式等实质性要求未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6)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2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人；
 - (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22.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22.11 重新磋商或不在磋商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重新磋商：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三个的；
 - (2) 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重新磋商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不足 3 家，属于必须审批或者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22.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3 资格后审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将被拒绝。

24 投标报价的评价

- 24.1 磋商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文件审核后，要求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现场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 24.3 评价和比较的报价以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价格为准，若此价格错误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后果。
- 24.4 在“评分办法”中列出评标因素及打分办法，是磋商小组进行评标的依据。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5.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供应商或被授权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 25.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供应商企业法人代表（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 25.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25.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6 错误的修正

- 26.1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6.2 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6.3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采购人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7 评标的确定

根据评标办法规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优先，技术得分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 28.2 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 28.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

投标可能被拒绝。

- 2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 2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 28.6 磋商小组和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响应文件。

授予合同

29 中标结果

- 29.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三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 29.2 中标结果确定后，将在采购公告发布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 29.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评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响应文件中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质疑函（邮寄、传真不予受理且授权代表需提交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自采购公告发布前至少一个月的可查询社会保险证明，提供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书面质疑文件应该有质疑内容、法律法规依据及必须附有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确切来源依据、单位名称、公章、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否则视为无效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30.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成交通知书

- 31.1 成交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成交通知书）通知成交人为本项目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1.2 成交人若自发出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即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 31.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 履约保证金

- 32.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3 签订合同

- 33.1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视为放弃中标。
- 33.2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力

- 34.1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5 质量验收

- 35.1 所交的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 35.2 货物质量必须与报价许诺及合同要求一致，否则买方有权拒绝接收；
- 35.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约定的时间、质量、数量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造成损失的，有权要求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 35.4 验收方式：
 - A、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位置后由采购人明确的专人负责对货物品种、数量、规格等进行点验、接收；
 - B、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出具检验报告；
 - C、经全部检验合格后供应商方可持验收报告及其它相关手续办理结款手续。

36 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

无论因何原因，本应拒绝确未被及时发现，使供应商进入下一程序，包括已经签约。无论任何时间发现，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或采购人均有权决定取消或拒绝此供应商的资格，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可由下一候选人替代或重新招标，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37 其它

- 37.1 如果成交人未按上述“签订合同”条款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1.3	响应性评 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详细评分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10 分 技术部分：65 分 综合部分：25 分
序号	项目	评分因素及分值

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价部分 评分 (10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价 (10分)</p>	<p>有效供应商中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p>注：（1）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及财库〔2022〕19号的规定，给予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在本次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技术部分 评分 (65分)</p>	<p>1、技术参数 (20分)</p> <p>2、项目需求理解 (15分)</p> <p>3、平台设计方案 (15分)</p> <p>4、项目实施方</p>	<p>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20分。加★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其他参数为一般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重要参数需提供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满足）</p> <p>供应商对本项目建设意图理解、总体框架理解及技术路线内容阐述。建设方案的特点、难点的理解和定位，以及拟采取主要应对措施方案及提供的技术优化建议的合理性、有效性。内容涉及项目总体架构设计方案和技术路线（由评委横向比较后打分，优秀的得12-15分，好的得8-11分，良好的得5-7分，一般的得2-4分，差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p> <p>供应商能够详细阐述督查督办系统平台的设计方案，且方案完整、合理、符合采购要求内容（由评委横向比较后打分，优秀的得12-15分，好的得8-11分，良好的得5-7分，一般的得2-4分，差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p> <p>供应商项目实施方案的可行性，组织机构合理程度，项目人员配置情况，技术保障措施等。全面、准确、合理、可行、先进得11-15分；全面、准确、</p>

		案（15分）	合理、先进性一般得 6-10 分；内容有欠缺、准确、合理、可行、先进性一般得 1-5 分。本项缺项不得分。
3	综合部分评分（25分）	1、企业实力（6分）	（1）供应商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业绩，每有 1 份得 1 分，最多得 2 分。（开标时，须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项目团队成员具有 PMP 项目管理证书，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提供供应商所在单位的证书人员社保证明和证书原件扫描件）。
		2、供货方案（10分）	1、设备总体供货方案（1-5 分） 2、供货期的保障措施（1-5 分） 注：以上内容的方案、措施合理、完整，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基本合理，思路较清晰，保障措施较好得 3-4 分；在满足采购要求方面欠缺，保障措施一般，思路清晰，得 2-3 分；在满足采购要求方面欠缺，保障措施一般，思路欠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3、售后服务承诺（9分）	（1）供应商对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形式、维修时间、应急措施以及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及风险控制体系的情况），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4-5 分，基本科学、合理的得 2-3 分，一般的得 0-1 分；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培训方案，详细、实用性强的得 3-4 分，基本详细的得 1-2 分，缺项不得分

注：资格要求和评分办法中涉及到的相关证明材料需提供原件或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详见评标办法。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

2.2.4 评分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明的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重大偏离，将导致废标。
- (5) 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采购人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2 条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评分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供应商最终得分，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中标后采购人和中标单位依据实际情况自行修改)

_____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签订日期：_____

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规定，_____ (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乙方)经过公平协商，供需双方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编号： 第二条：签订地点： 第三条：签订时间： 第四条：合同内容

1、中标内容

服务内容	
中标总价	
合同期	
备注	

2、甲方通过书面形式下达建设任务给乙方，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和本合同约定完。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建设项目所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并有权指派专门人员或者单位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如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付未达要求部分的款项。

3、甲方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就乙方书面提交的相关事宜，做出针对性的评判，并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书面决定。

4、甲方有与乙方订立补充合同的签订权。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工作月度报告及专项报告等。

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独立服务，不得将甲方委托转包第三方。

7、与乙方签订合同后，履行规定的其他甲方权利与义务。

8、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日常工作进行监督监管，并对乙方的财务支出提出相关建议。

9、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管和过程性管理。

10、甲方对乙方服务不满意或者乙方不按照甲方要求服务，甲方有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权力。

11、甲方需定期对乙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验收，如发现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完成且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利单方与乙方解除合同。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管理。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成立相应人数的团队。

3、合作过程中乙方应指派专门的业务负责人负责合作事项的全程沟通及协调工作，并为项目配备具有较高专业水准、丰富从业经验、勤勉尽责的专门项目团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宜。

4、乙方应遵守甲方关于合作事项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时报告工作进度、配合甲方工作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的项目建设工作。

5、乙方必须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日常管理，不得为乙方或任何第三方的利益而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

6、甲方在工作质量、工作进度、工作内容等方面提出意见及建议，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有效整改，乙方在协议期内需承担甲方要求的宣传、学习、考察、论坛等各项服务。

7、乙方在此协议有效期内，不得无故终止委托服务项目合同的执行。

8、乙方在当地经营必须遵纪守法、诚实经营，需接受甲方监督，积极上报各类相关数据。

9、本协议有效期间，乙方经行业主管部门授予的资格（质）如发生变更，或机构变更、相关人员变动、歇业、转产等情况，造成甲方不能按时完成国家验收的一切损失都由乙方承担。

10、与甲方就具体项目签订委托服务项目合同后，履行合同中规定的其他的乙方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服务期限

1、服务期为_____

2、待项目通过验收且甲方取得后续拨款后，乙方的服务改为维护性服务。

第八条 验收

1、甲方根据省厅和市局要求，组织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

2、甲方组织初步验收并通过，双方协商可在运行正常三个月后，由甲方组织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

- 3、如果验收发现乙方建设内容与合同中要求严重不符，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
- 4、验收时必须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包括招标文件要求中所列的所有文档资料。
- 5、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建设或服务quality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按照项目的实施进度拨付款项，乙方根据项目进展整理并提供相应发票及台账明细。乙方派专人负责本项目台账管理及票务管理，并义务配合甲方组织筹备接收验收工作。

在验收通过前，甲方给付到合同价款的 95%，验收通过后，待服务期满支付剩余款项。2、乙方收款账户

乙方户名： 账号：

开户行：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和实施结果产生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独有，即甲方拥有独有的完全使用权和所有权。

2、乙方应保证在为甲方提供任何产品、服务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益。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与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服务有关的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独自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各种文件（服务内容、资料、报告）、工作业务信息、中间过程数据、结果数据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部分括故意泄露、管理不善、过失等原因造成的泄露，均视为乙方未执行好保密措施，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免除。

2、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实施合乎规定（该类规定部分括但不限于相关的保密法律、法规、规定、通知等）的保密处理措施，并对此负责。

3、乙方有义务遵守和配合执行甲方的保密管理规定与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归还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由双方协商确定后达成书面协议。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需要变更时，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5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合同终止。乙方提交已经完成的成果，并退还未完成部分的合同款项。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可协商变更或提前终止本合同。

2、双方合同终止合作关系，不影响尚未履行完毕的项目合同的效力。

第十四条 项目质量

1、乙方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或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对项目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2、乙方须严格按实施方案和国家现行项目验收标准，精心组织实施。

3、项目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或相应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 执行。

4、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做好安全防范措施，若乙方项目实施人员在项目实施中违反操作规定造成人员伤亡事故或实施现场防范措施设置不明造成人员伤亡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十五条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同意，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第十六条 其他

1、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2、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3、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与本协议相矛盾时，以国家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

4、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5、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6、合同正本一式陆份，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各执两份、代理机构、采购主管单位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格式供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参考，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可自行增加或递减合同的相应条款和约束内容。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供应商自行编制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_____ (项目名称) 的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 愿按照磋商招标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服务期限_____，服务质量_____。
-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3) 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60 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4) 我们愿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5)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 (6) 我们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签署合同。
- (7)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存在)，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8) 我们愿按《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响应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单位：元）

企 业 情 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地址			
投 标 商 承 诺	投标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小微企业扣除（10%）后价格（如是）	大写（人民币）： 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			
	质量			
	交付时间			
	磋商有效期			
其他				

响应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二轮报价在开标当天按照规定的时间填写提交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服务内容 描述/产品 描述	数量	投标报 价	服务质量要求	服务期限	备 注
1							
2							
...							
投标总价（大写）							

如表格不足可扩展。

注：报价表所填写内容不能涂改；若总价和单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响应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_____ (单位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响应人：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

注：依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申请人资格”内容提供。

五、项目实施方案及平台设计方案

六、承诺书

6.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响应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2 中标服务费缴纳承诺书

致：（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中若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中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 _____（单位盖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6.3 供应商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全部组成内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和售后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产品质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我方保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七、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南阳市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

旭宸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我方已经仔细阅读整个磋商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内容，对磋商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内容已充分理解并全部同意没有任何异议，我方承认、理解和遵照执行本次磋商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每一款要求，并放弃提出一切存有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且我方保证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不对本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响应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及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无须重复提供）

九、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及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公司为监狱企业。投标报价价格折扣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应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一) 项目内容

“13710”督办平台实行台账管理和项目化推进，对重大决策部署推进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实时推送、实时处置，做到进展可视、过程可控、结果可考，形成重在平常、抓在经常、融在日常的抓落实模式。主要内容如下：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单位	数量
1	智慧督办平台	智慧督查软件平台软件一套，电脑端平台和手机端平台	套	1
2	云资源费用	云资源使用费	年	1
3	软件维护	平台维护费，包含软件正常升级、问题修复、维护等	年	1
4	55寸拼接屏	1. 面板:55寸;背光类型:LED;分辨率:1920×1080;亮度:500cd/m ² ;静态对比度:4000:1;机械规格:一体式尺寸(含边框)(mm):1213.7×684.5×75.9;一体式重量:25.0kg;双边拼缝:3.5mm;产品形态:一体机;控制方式:按键控制 2. RS232串口控制 3. 红外遥控;电源电压:AC90~264V(±5%) 4. 50/60Hz;典型功耗:150W;待机功耗:≤1W;工作温度:0℃~50℃;湿度:20%~90%;输入:VGA*1、CVBS*1、DVI-D*1、HDMI*1、RS232(RJ45)*1、USB(升级和多媒体)、IR*1;输出:RS232(RJ45)*1。	台	9
5	系统总控软件	1. 采用专业显控界面,支持软件界面类型、窗口大小、显示位置布局及自定义模式;支持对信号源的一体化控制、流程化操作以及周边系统联动控制;支持Windows、LINUX平台下运行启动;支持串口控制;开放控制协议,方便用户二次开发自由无限拼接功能,操作简单适用,单一全中文操作界面,带矩阵联动功能,可定制显示界面,支持多种矩阵,带报警联动。	套	1

6	分配器	1分16	台	1
7	液压前维护支架	定制	套	12
8	线材	高清线插板	套	12
9	LED配电箱	分路延时启动	台	1
10	主供电电缆	3火1零1地+信号线	套	1
11	运费+安装		套	12
12	录音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存储容量 16GB 2. 扩展卡 不支持扩展卡 3. 录音时间 9 小时 4. 录音功能 录音格式:WAV, OPUS 5. 屏幕类型 2.0 英寸显示屏, 分辨率 240*320 6. 内置功能 扬声器, 麦克风 7. 传输接口 Type C, 支持转接线 8. 电池类型 聚合物锂电池 9. 外形设计 颜色:星空灰 10. 外形尺寸 117.5*46*15mm 11. 产品重量 99.6g 12. 其他性能 WiFi:802.11b/g/n, 2.4GHZ 13. BT:4.2 14. 处理器:四核处理器 15. 其他特点 进阶转写, 专业录音, 高清降噪, 同步互译, 质感工艺, 多端分享 	台	2
13	扫描仪	<p>产品用途 商业应用产品类型 馈纸式最大幅面 A4 扫描元件 CIS 光学分辨率 600×600dpi 扫描速度 35ppm /70ipm (200 / 300dpi 黑白 / 灰度/ 彩色)日扫描量 4000 页接口类型 USB3.0 性能参数扫描光源 LED 其它参数产品尺寸 296 × 169× 176mm 产品重量 3.7kg 操作系统 mac/windows/国产操作系统驱动程序 ISIS/TWAIN 版本</p>	台	1
14	办公电脑	I5 12400 16g+1TB 27 寸无边框无线+有线网卡	台	3
15	会控电脑	I5 12400 8g+512g 有线网卡 无线键鼠套装	台	1

16	平板电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操作系统 HarmonyOS 2 2. 配置参数 3. 处理器架构 ARM 架构 4. 处理器型号 海思 麒麟 9000E 5. 最高频率 3.13GHz 6. 处理器核心 八核心 7. 系统内存 8GB 8. 存储容量 256GB 9. 存储扩展 支持NM存储卡,支持 exFAT 和 FAT32 格式, 最大支持 256GB 10. 显卡芯片 Mali-G78 11. 显示屏 12. 屏幕尺寸 12.6 英寸 13. 屏幕类型 OLED 14. 色域 DCI-P3 广色域 15. 屏幕分辨率 2560x1600 16. 屏幕像素密度 240PPI 17. 屏幕描述 Delta E<0.5, 1000000:1, 90%屏占比, 莱茵 TUV 全局护眼 2.0 认证 18. 功能应用 19. WiFi 功能 WiFi6+, 支持 802.11ax 无线协议 20. 蓝牙功能 蓝牙 5.2 模块, 支持低功耗蓝牙, 支持 SBC、AAC, 支持 LDAC 高清音频 21. GPS 功能 支持 GPS/AGPS/Glonass/北斗/伽利略/QZSS 22. 感应器 环境光传感器, 霍尔传感器, 陀螺仪, 指南针, 重力传感器, 色温传感器 23. 特色功能 多屏协同, 平行视界, 智慧语音键, 智慧多窗, 指关节手势 24. 多媒体 25. 扬声器 8× 立体声扬声器 26. 麦克风 4× 麦克风 27. 前置摄像头 800 万像素 28. 后置摄像头 1300 万像素主镜头+800 万像素广角镜头+3D 深感镜头 29. 拍照功能 光圈 :前置 F/2.0, 后置 f/1.8+f/2.4 30. 照片分辨率:前置 3264× 2448 像素, 后置 4160× 3120 像素 31. 拍摄模式:前置支持 1080P/30fps 视频录制, 后置支持 4K/30fps 视频录制 	台	2
----	------	---	---	---

	32. 格式支持 33. 音频格式 支持 MP3 等格式 34. 视频格式 支持 MP4 等格式 35. 图片格式 支持 JPEG, GIF, BMP 格式 36. 文本格式 支持 TXT 等格式 37. 接口/按键 38. 数据接口 USB Type-C 接口（支持数据和充电） 39. 音频接口 USB Type-C 立体耳机接口 40. 电源参数 41. 电池类型 锂聚合物电池 42. 电池容量 10050mAh 43. 续航时间 14 小时视频播放时间 44. 电源适配器 支持 40W 有线快充，27W 无线快充，10W 无线反向充电 45. 外观参数 46. 产品尺寸 286.5× 184.7× 6.7mm 47. 产品重量 609g 48. 机壳材质 铝镁合金材质 49. 机壳颜色 曜石灰，冰霜银		
--	---	--	--

（二）总体要求

（1）为确保督查督办系统平台建设满足国家系统建设工作部署和互联网互通等要求，需要供应商对项目需求中的所有技术参数进行逐条响应。

（2）督查督办系统平台建设项目平台功能和性能达到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3）供应商应从总体架构、网络架构、功能设计、安全体系等方面提供详细方案。

（三）项目需求

4.1 功能性需求

通过“13710”督办平台的使用管理，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党工委管委会重大决策部署条条落实、件件落地、事事见效。

1. 在线督查

1) 区党工委交办

★主要督办书记批示、党工委重要会议、党工委领导交办的具体事项。（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2) 管委会交办

★主要督办主任批示、管委会重要会议、管委会领导交办的具体事项。（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3) 重点任务

★主要督办区党工委、管委会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及党工委、管委会重要文件或相关会议部署的重要任务。（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4) 重点改革

★主要督办区党工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确定的年度重大改革任务，主要纳入标志性、牵引性重大改革。（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5) 重点项目

★主要督办落实省市重点项目，推动投产达效。（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6) “三个一批”招商项目

★主要督办招商引资活动中签约的重大合作项目，推动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促进项目早日落地见效。（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7) 万人助万企

★主要督办“万人助万企”活动措施落实，推动政策落地和企业提档升级。（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8) 党史教育办实事

★主要督办党史学习教育期间区领导为群众办实事的重点项目，推动各项实事落实落地。（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9) 12345 热线

★主要督办群众反映的诉求投诉等民生实事，切实提高为民服务水平。（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10) 建议提案

★主要督办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情况，切实提升代表、委员满意度，推动建议提案落地落实，确保办理成果得到转化。（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上述督查功能模块，要求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能够支持督查机构自定义上述功能模块的名称及自定义上述功能模块的隐藏与显示。（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2. 积分管理

★自定义积分功能和积分排名功能；有积分管理功能，依据督查事项完成情况自动产生分值，并支持自定义积分规则，支持按时间段和按不同类型单位自动生成上月积分排名，并快捷一键查询。（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3. 在线查询

主要通过输入“事项”“责任单位”等关键词，进行交办督办项目精准查询检索。

4. 资料中心

督查中心可以管理“资料中心”，上传各种学习文档，格式包括 PPT, PDF, WORD 等，为平台使用单位学习浏览

5. 手写签名

领导批示支持真实笔迹手写签名；简化操作，提升操作安全性，防止签名被篡改或冒签，同时增强

批示的直观权威性。（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可视化大屏

可视化大屏及实时更新展示功能；以大数据可视化图表形式集中、实时展示督查任务落实推进状态，便于督查中心领导快捷精准掌握各类督查事项的落实情况。（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领导驾驶舱

将重点事项的督查落实情况、所有责任单位的落实排名情况、超期未办结的单位情况以及不同类型督查任务的汇总情况，以领导驾驶舱形式集中、直观展示，一键点击查看和批示，供领导快速浏览、便捷批示、科学决策。（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数据多维度展示

每家责任单位各类任务集中呈现，以图表形式直观显示任务完成情况及预警信息。（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9. 移动 APP

★“功能完善，支持电脑（PC）端查看事项并使用；并且通过手机端（APP）可以操作处理各项督办事项；不同权限的角色显示不同的操作界面；（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性能：具有低内存占用、低电量消耗、快速启动和响应等。

稳定性：具有高稳定性，避免崩溃或出现其他故障。

易用性：具有简单的操作流程，直观的界面和易于理解的手册。

视觉设计：具有吸引人的视觉效果，包括图标、布局、色彩等。

交互设计：具有易于操作的交互设计，包括明确的操作流程和简洁的界面切换。

功能完善：具备所需的核心功能，并且功能完善、易于使用和满足用户需求。

安全性和隐私保护：尊重用户的隐私权和数据安全，采取必要的加密措施和安全认证。

兼容性：兼容不同的设备和操作系统版本，确保良好的用户体验。

更新和维护：定期更新升级，修复漏洞、增加新功能和改进性能。

支持服务：7×24 技术支持和服务，可以快速解决使用中的问题和反馈。